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 10月 21日收到深圳 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《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》(审核函〔2021〕020264号)(以下简称 "审核问询函")。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申请文件讲行了审核,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。

公司将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, 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 函的回复,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予以披露,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 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,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 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 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